

環境事務委員會會議

日期：2010年2月22日(星期一)

時間：下午1時30分

地點：立法會會議廳

廢電器及電子產品的新生產者責任計劃 – 衡睿有限公司書面意見

1. 加強生產商之責任

由於香港沒有大規模的生產商，政策上如仿效日本及歐盟的制度，即依靠生產商(如樂聲，三星等)主導電子廢物回收及處理是比較困難，因為在香港電子產品市場相對其它大城市不但小，並且競爭十分激烈。再加上電子產品產業鏈欠缺再造和生產的部分，在香港要求生產商設立先進處理設備不符合成本效益。另外，如參考台灣，要求生產者負責支付入口回收費，實質上即要求分銷商預先支付。在整個電子廢物政策內無論是財政上或實質處理，生產商的責任其實不大。

建議應參考歐盟，對入口電子產品訂立回收標準及規管有害物質的含量，生產商必需提供產品的認證，證明該電器可重用的物料達到指定標準及有害物質的含量，藉此提昇本港回收業處理效率及減少對回收從業者的健康和環境危害。另外，更會創造商機予環保認證產業。

2. 禁止非法出口，善用現有網絡

在香港，內地及台灣，目前電子廢物回收的渠道主要是透過「個體回收戶」上門收購(個體戶即收買佬)。總體來說，香港普遍電子廢物的回收的模式是“有償回收”，即電子廢物回收市場是建立在電子廢物擁有者和收買佬之間的買賣關係上。

註：電子廢物擁有者 – 消費者、清潔工人、拾荒者

除了流動的收買佬外，在市場內大部份的回收店亦有參與電子廢物回收。由此看來，藉著各個回收個體在市場自發形成，香港電子廢物收集渠道在社區內的滲透度不但非常高，而且密集。在物流層面來看，是一個非常有效率及低排放的收集網絡。不過，由於有大量個體參與，彼此之間亦存在密切的惡性競爭，再加上出

| | | |
|---|--|---|
| Ecosage Limited No. 21, G/F, 33 Ngau Tau Kok Road., Ngau Tau Kok, Kowloon, HK. | | PHONE (852) 2631 2275 FAX (852) 2759 4802 E-MAIL contact@ecosage.com.hk WEB SITE http://www.ecosage.com.hk |
|---|--|---|

Specialists in Waste Management

口商相比本地合法分拆商之絕對優勢的收購價，所以大部份電子廢物亦是透過這個渠道流入出口商並以各種灰色[即以平價合法貨物報關出口同時混入高價貨物]及非法渠道輸出至發展中國家。

如何善用現有的收集模式，管理電子廢物個體戶，並減少電子廢物出口，以提供足夠數量的電子廢物予合資格的本港回收商處理，將會是本港電子廢物回收政策的挑戰及特色。硬抄日本，歐盟的機制未必是正確方向。

建議透過由合法回收商或收集商向市場內收集電子廢物，再配合零售商之回收渠道及杜絕電子廢物非法及灰色出口才會有助保存足夠數量電子廢物留港處理。

3. 收費水平

理論上，在廢電器及電子產品的新生產者責任計劃內所反徵收的費用應完全用於處理電子廢物所牽涉的費用。其定價方程式建議如下：

電子廢物收費 = 行政費用 + 收集費用 + 分拆費用 + 有害廢料處理 + 廢料棄置 - 回收物料價值

- 1) 行政費用 - 協調整個政策運作的行政費用。
- 2) 收集費用 - 由最終使用者運輸至合法處理設施的綜合運輸費。
- 3) 分拆費用 - 在合法處理設施內將電子廢物拆解至回收物料的處理費。
- 4) 有害廢料處理 - 在拆解過程中所產生的有害廢料的處理費用。
- 5) 廢料棄置 - 在電子廢物拆解過程後，餘下沒有回收價值廢料的棄置費用。
- 6) 回收物料價值 - 回收商在售賣回收物料後所產生之利潤

因此，不同種類的電子廢物應有不同的收費水平(例如：雪櫃和洗衣機因體積大運輸成本較大，而 CRT 電視機牽涉較複雜的除毒過程而導致較高的分拆費用和有害廢料處理)，不能一概而論。如單以零售價的決定收費水平是不能反映真實情況，及導致將來政策運作收支不平衡的可能。

綜合來說，當處理數量上升時，除了收集成本外，其它處理成本都會相對下降。因此，估計收費大部分是用來補貼運輸及收集成本。而出口電子廢物至發展中國家其實是同時輸出了分拆費用、有害廢料處理和廢料棄置費用予該國家。

| | | |
|---|--|---|
| Ecosage Limited No. 21, G/F, 33 Ngau Tau Kok Road., Ngau Tau Kok, Kowloon, HK. | | PHONE (852) 2631 2275 FAX (852) 2759 4802 E-MAIL contact@ecosage.com.hk WEB SITE http://www.ecosage.com.hk |
|---|--|---|

4. 政府及回收商的角色

總結在世界各國的廢電子設備處理經驗，除了非法處理外，如沒有政府的補貼，回收商很難以商業市場手法去維持一個附合國際水平的電子廢物處理中心的營運。而補貼是政府由消費者收集得來，目的是要替市民向合法回收商支付大家一向忽略了的環境成本。理論上政府庫房不會在政策實施後增加額外收入，政府最重要的責任是擔負起管理收費的過程、政策協調工作及監管回收商處理電子廢物的程序。至於電子廢物回收處理設施的營運則應交由合資格的回收商或承辦商管理，因為如政府負責投資及營運唯一合法電子廢物回收設施，絕對會影響回收業的正常發展及外商投資機會。

| | | | |
|---|--|------------------------------------|---|
| Ecosage Limited No. 21, G/F, 33 Ngau Tau Kok Road., Ngau Tau Kok, Kowloon, HK. | | PHONE FAX E-MAIL WEB SITE | (852) 2631 2275 (852) 2759 4802 contact@ecosage.com.hk http://www.ecosage.com.hk |
|---|--|------------------------------------|---|